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京客隆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JINGKELONG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4)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9個月之合併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相較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9個月之未經審計的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虧損人民幣4,033,000元，預期2022年9月30日止9個月的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虧損約為人民幣58,000,000元至人民幣63,000,000元。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北京京客隆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如上市規則所定義）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 9 個月合併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相較於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 9 個月未經審計的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虧損人民幣 4,034,000 元，預期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 9 個月的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虧損約為人民幣 58,000,000 元至人民幣 63,000,000 元。董事會認為，造成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虧損增加的主要因為：（i）一次性攤銷改良支出約為人民幣 23,044,000 元，與本集團決定自 2022 年 1 月起終止租賃一處用於超市經營的場所相關；（ii）因按市值計價，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自 2018 年 4 月起持有的金融資產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 9 個月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約人民幣 35,366,000 元，相較於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 9 個月期間，該等金融資產按市值計價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約為人民幣 27,016,000 元。有關前述金融資產的詳情，請參考載於本公司於 2022 年 4 月 21 日發佈的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報告的本集團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附注 8；及（iii）根據本集團於 2022 年 5 月 27 日通過的租金減免方案（該方案是根據政府為服務業小微企業和個體工商戶租金減免的強制性政策制定），本集團於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 9 個月期間共計減免的租金金額約為人民幣 31,214,000 元。有關前述租金減免方案的細節，請參閱本公司於 2022 年 5 月 27 日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僅根據本集團現有資料以及本公司管理層對本集團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 9 個月合併管理賬目進行之初步評估而編制，乃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董事會希望強調，本集團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 9 個月的未經審計合併業績可能作進一步調整並可能與本公告所載之資料不同。本公司的股東及

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有關本集團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 9 個月之業績公告，其預期將於 2022 年 10 月 27 日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北京京客隆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潘學敏
公司秘書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
2022 年 10 月 24 日

於本公告公佈之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張立偉先生、李春燕女士及李慎林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建文先生，張彥女士及李順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利平先生、陳立平先生及蔡安活先生。

*僅供識別